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设施农业（种植业）更新改造项目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设施农业（种植业）更新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设施农业（种植业）更新改造项目已由浙江长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2506-330522-04-01-246618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性资金;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财政性资金比例:34.98%；自有资金比例:65.02%，项目业主为湖州易航海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湖州易航海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行政监督部门为长兴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设施农业（种植业）更新改造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_____万元，工程概算5316.9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_____万元，建设规模：本项目拆除陈旧塑料大棚规模350亩，建设GSW 8430温室大棚319亩，配置全套保温遮阳系统、风机湿帘系统、电气控制系统等设备，更新改造喷滴灌系统1套。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初步设计文件等，建设地点：长兴县画溪街道。

2.2本次招标范围：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设施农业（种植业）更新改造项目，包括且不限于前期准备、施工图设计、专项设计及深化设计配合等后续设计服务、工程施工、与工程有关的设备购安以及在施工图设计中应考虑但实际未考虑的且直接影响使用功能的细部工程的施工、采购、管理、验收、移交、备案和保修服务，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具体要求以合同和发包人要求为准。

2.2.1设计招标范围：根据本项目要求在所提供的初步设计资料及发包人要求的基础上完成编制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专项设计及深化设计配合等后续设计服务，以及各阶段报批后修改部分设计和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提出的变更设计等工作内容。包括本项目规划范围线内的包括但不限于总图设计、电气设计、自控设计、给排水设计、管线工程设计、图纸审查等所有设计内容以及相关专项设计的深化设计等规划部门标注红线范围内的所有设计内容。同时也包括编制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相关报建配合、施工招标配合等，并承担工程的图纸会审、技术交底、施工现场服务、竣工验收后续服务等各项内容。

2.2.2施工招标范围：招标范围内所涉及的三通一平、施工临时设施、与本项目有关的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建安工程施工、项目交付及工程保修期内缺陷修复和保修，相关准备工

作及手续办理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①红线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拆除陈旧大棚，新建大棚等内容；②相关材料设备购安等内容及所有与之相关工程（项目施工前必须有详细的施工图、节点图等施工必须的图纸且必须经发包人同意方可施工）。

2.2.3采购范围：包括本工程初步设计图纸及招标人要求的与工程有关的材料和设备（含备品备件）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移交以及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等，其中，□建筑面积_____ m²。本次招标控制价_____元。

2.3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备注：其中：设计周期30日历天，施工工期150日历天。

2.4其他：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7.1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7.2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施工资质，同时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

及以上 资质；（对应施工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项目负责人由牵头单位人员委派；

☒3.2.2联合体数量不超过 2 个；

3.2.3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专业分工认定，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承担相应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不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所承担的专业工作对应各自的专业资质认定；

☒3.2.4其他：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并明确由联合体成员中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3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3.4自____年____月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与发包工程相类似的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业绩均可作为资格条件业绩）____业绩；

☒3.5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均应提供）；

☐3.6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建造师）：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 执业资格；☐（专业名称）____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可以兼任施工负责人，☒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担施工工作联合体成员拟派项目负责人的须提供）；

3.8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壹级注册建筑师（或壹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联合体投标的，设计负责人须由承担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9拟派施工负责人（建造师）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施工负责人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0如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含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担任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的，更换后该人员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本次投标；

☐3.11____（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三）其他：

☒3.12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配备人数2个。联合体投标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由承担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委派；

3.13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失信黑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4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2023年09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5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2023年09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6 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3.17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8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 3.19 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有以下情况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1）有与工程建设相关且在公示期内的不良信息记录；

（2）自2025年09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有与工程建设相关的行政处罚。

工程建设相关的不良信息和行政处罚是指与工程建设有直接关联的市场行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扬尘防治、施工排污方面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不良信息和行政处罚。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ztb.zj.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10月09日 ~ 2026年11月09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11-09 14:3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其他： 。

☐ 5.2 （投标文件需递交的其他内容，如纸质投标文件、光盘、模型等，递交的地点、方式、要求等）。

6. 招投标方式

6.1 公开招标。

6.2 ☒ 采用评定分离，☐ 不采用评定分离。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长兴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龙山街道锦绣路 6 号兴国商务楼 3 号楼

邮政编码：313100

电 话：0572-6022258

投诉受理部门：长兴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龙山街道锦绣路 6 号兴国商务楼 3 号楼

邮政编码： 313100

电 话： 0572-6022258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湖州易航海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画溪街道曹家桥村

联 系 人： 吴女士

电 话： 13774488454

邮 箱： /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长兴县金荣大厦20楼2005室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0572-6789990

邮 箱： 1013146528@qq.com

2026年10月